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茵”）持有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科技”或“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4,806,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7%，其来源于 2008 年的定向增发。

2.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西藏中茵鉴于目前对资本市场的认识以及为了减缓资金压力，计划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西藏中茵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全部 64,806,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7%。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 12,745,328 股；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6,372,664 股；剩余股份将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若此期间公司股份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正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3.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西藏中茵在本次减持后仍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0,018,401 股，占公司总股本 7.85%。（西藏中茵所持

50,018,401 股中包含已经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云南融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融智”）但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的 50,000,000 股，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发布的公告《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6）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西藏中茵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所持股份来源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西藏中茵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4,806,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7%，其来源于 2008 年的定向增发。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情况

在减持计划公告前，西藏中茵曾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700 万股转让给张学政；于 2017 年以大宗交易方式及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300 万股转让给茅惠英。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7 年 8 月 4 日，公司发布《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5），披露了西藏中茵鉴于目前对资本市场的认识以及为了减缓资金压力，计划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西藏中茵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全部 64,806,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7%。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 12,745,328 股；且在任意连

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6,372,664 股;剩余股份将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若此期间公司股份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正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西藏中茵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 78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具体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西藏中茵	集中竞价	17.10.31	30.49	788,400	0.12
合计				788,400	0.12

西藏中茵、高建荣与上海矽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矽同”)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签署了《高建荣、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矽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西藏中茵将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4,000,000 股转让给上海矽同。该股份协议转让已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公告《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1)。

西藏中茵与云南融智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签署了《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融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闻泰科技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西藏中茵将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0,000,000 股转让给云南融智。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该股份协议转让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二)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后,西藏中茵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计划实施 前持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减持计划实施 后持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西藏中茵	64,806,801	10.17	50,018,401	7.85

注：西藏中茵所持 50,018,401 股中包含已经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云南融智但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的 50,000,000 股

（三）加上已协议转让给云南融智但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的 50,000,000 股，本次西藏中茵实际共减持 64,788,400 股，较减持计划预披露数量少 18,401 股。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相关事项

（一）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二）西藏中茵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